

益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益防指〔2024〕21号

益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启动湖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赫山区、资阳区、沅江市、南县、大通湖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市防指各成员单位：

根据当前雨水汛情，依据《益阳市2024年防汛抗旱预案》，市防指决定：自7月30日0时起，启动湖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湖区各地要充分认识面临的严峻形势，各级防汛责任人要切实履职尽责，狠抓工作落实，按照应急响应要求，突出抓好巡堤查险处险报险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附件1：防汛应急响应及响应行动

附件2：成员单位职责

(此页无正文)

抄 送：省防汛办、市委办、市政府办

益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29 日印发

附件 1

防汛应急响应及响应行动

湖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及响应行动

Ⅲ级响应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进入Ⅲ级响应：

- (1) 主要河流干流或洞庭湖堤垸水位达警戒水位；
- (2) 湖区内涝严重，主要内湖水位达警戒水位；
- (3) 万亩以上堤垸出现较大险情；
- (4) 省、市以上水文部门预报长江宜昌站将出现 6 万秒立方米的流量，且城陵矶站在警戒水位以上；
- (5) 省、市气象部门预报热带风暴、台风将影响我市，并发出紧急警报；或我市部分地区将出现明显降雨过程，并可能造成较严重洪涝灾害。

应急响应行动

防汛值班：市应急局班子成员带班值守，加强对值班人员的优化调度，适当增加值班力量，密切关注雨、水、工、险、灾情和天气变化情况，随时向市防指负责人报告有关情况。

防汛会商与组织：市防指副指挥长（分管副市长）主持防汛会商并决定响应级别，作出相应工作安排，密切监视汛情发展变化，加强防汛抗灾工作的指导，及时将情况上报市委、市政府，

并通报市防指各成员单位。市领导关注或赴各自联系县市区指导抗洪救灾。必要时，市委、市政府派出督查组赴各地督查防汛抗灾工作。

市防指各成员单位工作要求：应急、水利、资规、交通、民政、农业等相关成员单位视情况派出工作组赶赴重灾区指导防汛救灾工作。市防指各成员单位按各自职责主动抓好相关工作，并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市防办。

应急调度：市防指根据灾、险情的严重程度和相关调度规程，充分做好人、财、物、内湖等调度运用工作。财政部门申请启动一定数量的市长预备金；军分区通知预备役人员和抢险队集结待令。市级防汛物资仓库做好出库和运力准备。相关县市区按分级负责的原则和有关规定，调用本级人、财、物，并搞好防洪工程的调度工作。

县市区工作要求：相关县市区加强汛情监测，做好洪水预测预报；由县市区防指负责同志主持会商，县级主要领导要部署防汛工作，县级分管领导、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和乡（镇）分管领导、防汛大队大队长、中队长要到岗到位，要驻守责任堤段，全力投入防汛；如遇特殊情况，各级防汛指挥机构要及时增派力量，加强防守。按照权限调度水利、防洪工程，根据实际需要组织防汛抢险，派出工作组、专家组到一线具体指导防汛抢险工作，并将相关情况及时上报县市区政府和市防办值班室。

上堤防守人员：凡进入警戒水位的堤段，原则上24小时内巡逻队员人数每公里不少于9人，巡逻班次不少于3班，守闸队、守险队员每班不少于3人，抢险队员每乡不少于50人集中待命，重点险段防守队员根据险段情况适当增派。按照预案组织防汛队员上堤，队员上堤后应做好安营扎寨、挂旗、立责任牌、悬挂指示灯、清障、修路、平整堤面等工作。同时，应根据堤防和水位情况，在水利技术人员指导下适时开好导渗沟。巡堤队员要随时掌握水势和堤身内脚一定范围内的细微变化，报告散浸情况；发现较大险情立即报告上级；对发现的险情和已处理的险工插旗标记，清理道路和浸沟；夜间巡堤时敲梆报平安；做好巡查记录。守闸队员上堤后，应扎棚驻守，分班日夜观察建筑物各部位有无变化，防守棚应悬挂旗帜，树立工程特性牌、防守责任牌，夜间还应在外河启闭台和防守棚顶悬挂标志灯。查险找险是巡逻队和守闸队的基本任务。

附件 2

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市纪委、市监察委：牵头负责查处违反防汛抗旱纪律的案件或因工作失职造成防汛抗旱重大事故的有关人员；组织协调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对防汛抗旱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督查。

市委宣传部：组织新闻媒体及时准确宣传报道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协调境内外新闻媒体采访。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将防汛抗旱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做好有关防汛抗旱工程、非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查、立项和投资计划安排工作；将遭受洪涝灾害损坏的水利工程，优先列入年度修复计划；协调安排防洪排涝建设、分蓄洪安全建设、水毁工程修复、防汛抢险物资储备计划。加强物资储备，负责做好受灾群众粮油供应工作。

市应急管理局：承担市防指、市防办日常工作，立足综合防、协同抗、主导救、统筹助，推动各部门具体防、为主抗、先期救、分工助；牵头组织应急救援和救灾工作。

市水利局：牵头组织指导协调水利工程的运行调度、巡查防守、查险处险和水情旱情监测预警等工作，承担抢险技术支撑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全市教育系统防汛抗旱安全，督促落实非常情况下教学单位的人员、财产安全转移措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协调防汛抗旱排涝电力，搞好防汛抗旱通讯保障工作，组织协调做好本系统企业防汛保安工作。

市公安局：负责维护防汛抗旱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工作，打击偷窃防汛抗旱物料、破坏防汛抗旱工程设施的犯罪活动，做好灾区的治安保卫工作和防汛网络安全工作，协助防汛部门组织群众撤离和转移，协同做好防汛车辆特别通行证的发放工作，做好紧急防汛期道路交通管制工作。

市民政局：参加防汛抗旱工作，参与救灾和灾民生活救济工作。

市司法局：组织、督促所辖单位落实防洪保安措施，参加防汛抗旱工作。

市财政局：负责将防汛抗旱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防汛抗旱工作的正常开展；建立和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以及防汛抗灾要求相适应的资金投入机制；协同市防指申报、筹集、安排防汛抗旱和修复水毁工程所需资金。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组织表彰、奖励在抗洪抢险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做好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工作，收集并上报有关灾害信息；制定防治方案，

落实防御措施；负责依法优先办理防洪排涝工程征地手续，保障抢险用地。负责有关防洪抗旱工程的规划审批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指导、协调洪涝干旱等灾害易发区生态环境保护和恢复工作。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汛保安工作，协助中心城区防洪排涝工作。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所辖水运和公路交通设施、工程、装备的防洪安全，服从防洪需要；为防汛抢险优先组织和提供交通运输工具，保障防汛抢险运输畅通；防汛紧急期，根据市防指的命令，征调抢险救灾交通运输工具，实施水上交通管制。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掌握农业洪涝干旱受灾情况，做好洪涝干旱灾后农业救灾和生产恢复工作，搞好农用抗灾物资的储备和管理，指导洪涝干旱地区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及时向市防指提供农业洪涝干旱受灾信息。

市商务局：参加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做好本行业防汛抗旱工作。

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组织广播电视等媒体做好防汛抗旱宣传报道工作；督促、指导县级广电部门落实山洪灾害防治相关措施，确保预警广播等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加强旅游景区及其设施的安全管理，汛期根据天气情况组织旅行社合理安排旅游线路，确保游客安全，非常情况下做好旅客安全转移工作，及时督

促修复景区水毁旅游设施。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中心城区防洪排涝工作，防汛紧急期组织防汛抢险突击队伍、调运物资设备投入抢险救灾。负责梓山村水库管理防守工作。

市林业局：做好林区防汛工作和汛期漂木管理工作；紧急防汛期间，协助做好砍伐林木工作。负责干旱期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汛期食品、药品等安全保障工作，做好本系统的防汛抗灾工作。

市信访局：参加防汛抗旱工作，负责防汛抗旱工作信访问题的协调处理。

市总工会：开展防汛抗旱宣传，发动干部职工积极投入防汛抗旱工作。

共青团益阳市委：负责组织青少年开展防灾减灾知识教育和演练，组织青年志愿者参加防汛救灾等工作。

市红十字会：依照有关规定，负责组织其职责范围内的社会募捐及实施工作；向上级红十字会上报灾情、疫情，发出救灾援助呼吁；宣传普及防灾减灾和有关救护知识。

益阳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负责做好防汛抗旱工作的宣传

报道工作。

市供销合作社理事会：负责做好受灾群众生产生活物资及有关抢险救灾物资的调运和供应工作。

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参加防汛抗旱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及其他有关工作。

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负责及时组织抢修水毁干线公路，指导农村公路重大水毁抢修，保障抗洪抢险救灾人员、车辆、物资通行。

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加防汛抗旱工作，负责所属企业及其承担建设和管理项目的防汛安全。

市气象局：负责在汛期及时提供天气预报、实时雨情和天气形势分析资料及其它与防汛抗灾有关的气象信息，负责暴雨及山洪地质灾害防御气象预警。

市水文局：负责监测雨水汛情，及时提供水情预报，协助做好江湖洪水调度，参与资江干流梯级电站防洪联合调度，负责已接收移交山洪灾害防御预警设施的维护管理。

国网益阳供电公司：负责所辖水电站的运行安全和防汛抗旱指挥部门调度令的实施，保障防汛抢险救灾、排涝、抗旱的电力供应。

中国石化益阳石油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益阳销售分公司：负责防汛期间的油料、天然气供应，做好本行业的防汛保安。

中国移动益阳分公司、中国联通益阳分公司、中国电信益阳分公司：做好防汛通讯设施的检修、调试和管理，确保防汛话路和网络畅通，保证防汛抗旱需要；负责所辖通讯设施的防洪安全。

市武警支队：负责组织驻益武警部队参加抗洪抢险、紧急救援工作。负责援益抗洪抢险武警部队的协调工作。

市消防救援支队：根据汛情需要，担负抗洪抢险和抗旱救灾任务。

市审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国资委、市乡村振兴局、市医疗保障局、市妇女联合会、市库区移民事务中心：参加防汛抗旱工作，做好本行业的防汛保安工作。

益阳军分区战备建设处：负责组织军分区官兵和民兵预备役人员，根据防汛抗灾需要，担负抗洪抢险、营救人员、转移物资、抗灾救灾及执行重大防洪抗灾任务。负责援益抗洪抢险部队的协调工作。

